

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借款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公司 2017 年 3 月—2018 年 2 月共向李西海借款 425 万元，2018 年 4 月 10 日还借款 230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张炳文、李瑞华为实际控制人，张炳文为公司股东、董事长，李瑞华为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李金英为公司董事，关联方李西海为张炳文岳父、李瑞华、李金英父亲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起审议此项议案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回避制度规定，造成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此交易审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张炳文	山东省临沭县中山南路 41 号 7 号楼 21 号 2 单元 401	-	-
李瑞华	河北省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孟子岭乡王厂沟村大庄 70 号	-	-
李金英	河北省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孟子岭乡王厂沟村大庄 70 号	-	-
李西海	河北省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孟子岭乡王厂沟村大庄 70 号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关联方张炳文、李瑞华为实际控制人，张炳文为公司股东、董事长、李瑞华为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李金英为公司董事，关联方李西海为张炳文岳父，李瑞华、李金英父亲。张炳文、李瑞华为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分别持有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%、4%的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李西海借款共 425 万元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属无息借款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借款为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无息借款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要求，旨在支持公司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0日